

本报告依据中国资产评估准则编制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黑龙江
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

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 6619 号

（共一册，第一册）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六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资产评估业务报告备案回执

报告编码:	2311020110230701202400012
合同编号:	PG20231093469000
报告类型:	法定评估业务资产评估报告
报告文号:	中企华评报字(2023)第6619号
报告名称: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评估结论:	34,909,510.91元
评估报告日:	2024年02月06日
评估机构名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签名人员:	王勇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23000107 周俊 (资产评估师) 会员编号: 21210048
 (可扫描二维码查询备案业务信息)	

说明: 报告备案回执仅证明此报告已在业务报备管理系统进行了备案, 不作为协会对该报告认证、认可的依据, 也不作为资产评估机构及其签字资产评估专业人员免除相关法律责任的依据。

备案回执生成日期: 2024年02月06日

目 录

声 明	1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3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5
一、 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5
二、 评估目的	8
三、 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8
四、 价值类型	9
五、 评估基准日	10
六、 评估依据	10
七、 评估方法	13
八、 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14
九、 评估假设	16
十、 评估结论	17
十一、 特别事项说明	18
十二、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19
十三、 资产评估报告日	20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21

声 明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依据财政部发布的资产评估基本准则和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发布的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和职业道德准则编制。

二、本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并对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依法承担责任。

三、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违反前述规定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师不承担责任。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除此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提示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四、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负债清单及企业经营预测资料由委托人、被评估单位申报并经其采用签名、盖章或法律允许的其他方式确认；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依法对其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五、资产评估师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进行现场调查；已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状况给予必要的关注，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资产的法律权属资料进行了查验，对已经发现的问题进行了如实披露，并且已提请委托人及其他相关当事人完善产权以满足出具资产评估报告的要求。

六、本资产评估机构及资产评估师与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对象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与相关当事人没有现存或者预期的利益关系，对相关当事人不存在偏见。

七、本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中的分析、判断和结果受资产评估报告中假设和限制条件的限制，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制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八、资产评估师对设备等实物资产的勘察按常规仅限于观察，了解使用状况、保养状况，未触及内部被遮盖、隐蔽及难于接触到的部

位，我们不具备专业鉴定能力也未接受委托对上述资产的内部质量进行专业技术检测和鉴定，我们的评估以委托人和其他相关当事人提供的资料为基础，如果这些评估对象的内在质量有瑕疵，评估结论可能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

资产评估报告摘要

重要提示

本摘要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项目的详细情况并合理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认真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在评估基准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报告摘要如下：

评估目的：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要对评估基准日时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股权收购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评估对象：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评估范围：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等。

评估基准日：2023年9月30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3,303.96万元，评估价值为3,942.59万元，增值额为638.63万元，增值率为19.33%；总负债账面价值为451.65万元，评估价值为451.65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2,852.31万元，评估价值为3,490.94万元，增值额为638.63万元，增值率为22.39%。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9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1,223.51	1,223.51		
非流动资产	2	2,080.45	2,719.08	638.63	30.7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投资性房地产	4				
固定资产	5	324.74	324.67	-0.07	-0.02
在建工程	6				
油气资产	7				
无形资产	8	53.30	892.00	838.70	1,573.55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1,702.41	1,502.41	-200.00	-11.75
资产总计	11	3,303.96	3,942.59	638.63	19.33
流动负债	12	164.87	164.87		
非流动负债	13	286.78	286.78		
负债总计	14	451.65	451.65		
净资产	15	2,852.31	3,490.94	638.63	22.39

本资产评估报告仅为资产评估报告中描述的经济行为提供价值参考，评估结论的使用有效期限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有效。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充分考虑资产评估报告中载明的假设、限定条件、特别事项说明及其对评估结论的影响。

以上内容摘自资产评估报告正文，欲了解本评估业务的详细情况并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应当阅读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项目

资产评估报告正文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接受贵公司的委托，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采用资产基础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涉及的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在 2023 年 9 月 30 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现将资产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委托人、被评估单位和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本次评估的委托人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被评估单位为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评估委托合同未约定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

(一) 委托人简介

名称：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 16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海龙

注册资本：131587.8571 万元人民币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类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公路养

护服务，园林绿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0005513040198

成立日期：2010年03月01日

营业期限：2010年03月01日至无固定期限

(二) 被评估单位简介

1. 公司简况

名称：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法定代表人：张文胜

注册资本：3400万元人民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密封件制造；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密封件销售。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MAC1ULCFXK

成立日期：2022年09月30日

营业期限：2022年09月30日至无固定期限

2. 历史沿革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系由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3,400.00万元，经哈尔滨市松北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设立。

3. 公司股东及持股比例、股权变更情况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3,400.00 万元，截止评估基准日无变化。

企业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	100%	3,400.00	100%
合计	3,400.00	100%	3,400.00	100%

4. 公司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公司设执行董事、监事以及经理层（经理层无授权），公司共计 6 个管理部门，分别为党群人事部、董事会办公室（风险防控部）、综合办公室、财务管理部、市场拓展部以及科技研发部。

5. 近二年的资产、财务和经营状况

被评估单位近二年的财务状况如下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资产总计	3,905.05	3,303.96
负债总计	508.33	451.65
所有者权益	3,396.72	2,852.31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396.72	2,852.31

被评估单位近二年的财务状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2023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	364.36
利润总额	-4.24	-763.33
净利润	-3.28	-544.39
其中：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8	-544.39

被评估单位评估基准日及 2022 年度的会计报表均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6. 委托人与被评估单位之间的关系

委托人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为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孙公司，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三) 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资产评估报告仅供委托人和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使用，不得被其他任何第三方使用或依赖。

二、评估目的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为此需要对评估基准日时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进行评估，为股权收购行为提供价值参考。

经济行为文件：《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23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

(一) 评估对象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

(二) 评估范围

评估范围是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资产及负债。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包括流动资产、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303.96 万元；负债包括流动负债和非流动负债，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451.65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 2,852.31 万元。

委托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一致。评估基准日，评估范围内的资产、负债账面价值已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发表了无保留意见。

评估范围内主要资产的情况如下：

库存商品共计 23 项，账面值 207.42 万元，主要有石墨烯远红外理疗房、SN 全合成、电缆。

设备类资产分为机器设备、其他设备，账面值 324.74 万元。机器设备共计 46 项，主要为紫外可见光分光光度计、真空冷冻干燥机、数显恒温电动搅拌器、台式超纯水等实验器材，上述设备均购置于 2023 年 7 月，设备状况良好，正在使用中。电子设备共计 130 项，主要为电脑、边台、打印机、办公桌椅等，均购置于 2023 年 1-9 月，设备较新，状况良好，正在使用中。机器设备及电子设备均存放于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办公楼内，有专人对其进行维护。

纳入评估范围有入账价值的无形资产共计 14 项，其中发明专利 9 项，实用新型专利 5 项，上述专利均为外购，截至评估基准日，未欠缴年费。基本情况见下表：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无形资产类型	权证编号	证载权利人
1	一种苦苣菜花模板制备的多孔 CoNi 包覆碳微管 H ₂ O ₂ 电氧化电极	发明专利	ZL202110239522.7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一种硫化钒复合碳化苦苣菜用于钾离子电池的电极材料	发明专利	ZL202110240348.8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	硒化钼复合碳化苦苣菜花冠毛用于钠离子电池的电极材料	发明专利	ZL202110239510.4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	一种碳化苦苣菜负载 Ni 掺杂 MoS ₂ 电极材料	发明专利	ZL202110240371.7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	一种石墨烯/ZnO/NiO 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810771633.0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	一种用电化学法制备少层石墨烯的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821778233.4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7	膨胀石墨-环氧树脂-有机硅树脂耐压复合材料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0285502.6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	一种石墨烯/SnO ₂ /Si@PPy 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0556794.2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9	一种膨胀石墨基钴钼双金属氢氧化物层间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及应用	发明专利	ZL202110534731.4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	氮/氧共掺杂多孔碳纳米带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0877754.8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1	螺纹交替式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720045197.X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	螺纹分段交替式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720034103.9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	一种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521135865.5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4	工业含氟废水的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2222736289.6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评估单位经营场所为租赁使用。

四、价值类型

根据本次评估目的、市场条件、评估对象自身条件等因素，确定评估对象的价值类型为市场价值。

市场价值是指自愿买方和自愿卖方，在各自理性行事且未受任何强迫的情况下，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进行正常公平交易的价值估计数额。

五、评估基准日

本报告评估基准日是 2023 年 9 月 30 日。

评估基准日由委托人确定。确定评估基准日主要考虑经济行为的实现、会计期末因素。资产评估是对某一时点的资产提供价值参考，选择会计期末作为评估基准日，能够全面反映评估对象资产的整体情况；同时本着有利于保证评估结果有效地服务于评估目的，准确划定评估范围，准确高效地清查核实资产，合理选取评估作价依据的原则，选择距相关经济行为计划实现日较接近的日期作为评估基准日。

六、评估依据

(一)经济行为依据

经济行为文件：《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二)法律法规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2016 年 7 月 2 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四次修正）；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2020 年 5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三次会议通过）；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 12 月 28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次修订）；
5. 《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 86 号发布，财政部令 97 号修改）；

6.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2018年12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7. 《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2008年10月28日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
8. 《企业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378号,国务院令第709号修订);
9. 《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91号,2020年修正版);
10. 《关于印发<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国资办发〔1992〕36号);
11.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2号);
12. 《关于加强企业国有资产评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国资委产权〔2006〕274号);
13. 《关于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审核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产权〔2009〕941号);
14.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工作指引》(国资发产权〔2013〕64号);
15. 《企业国有资产交易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 财政部令第32号);
16.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
17. 《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国务院令第691号);
18.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
19. 《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号);
20. 《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
21. 《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5号-上市公司股权交易资产评估》。

(三)评估准则依据

1. 《资产评估基本准则》(财资〔2017〕43号);
2. 《资产评估职业道德准则》(中评协〔2017〕30号);
3.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报告》(中评协〔2018〕35号);
4.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程序》(中评协〔2018〕36号);
5.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评协〔2017〕33号);
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档案》(中评协〔2018〕37号);
7.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利用专家工作及相關报告》(中评协〔2017〕35号);
8.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中评协〔2018〕38号);
9.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无形资产》(中评协〔2017〕37号);
10.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机器设备》(中评协〔2017〕39号);
11. 《企业国有资产评估报告指南》(中评协〔2017〕42号);
12. 《资产评估机构业务质量控制指南》(中评协〔2017〕46号);
13. 《资产评估价值类型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7号);
14. 《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8号);
15. 《专利资产评估指导意见》(中评协〔2017〕49号);
16. 《资产评估执业准则—资产评估方法》(中评协〔2019〕35号);
17. 《资产评估准则术语 2020》(中评协〔2020〕31号)。

(四)权属依据

1. 出资证明;
2. 专利证书;
3. 其他有关产权证明。

(五)取价依据

1. 评估基准日外汇汇率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2. 《机电产品报价手册》(2023年);
3. 企业提供的可行性研究报告等资料;
4. 企业与相关单位签订的合同;
5. 企业提供的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报告;

- 6.评估人员现场勘察记录及收集的其他相关估价信息资料;
- 7.与此次资产评估有关的其他资料。

(六)其他参考依据

- 1.《天然石墨负极材料生产线基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2.《资产评估专家指引第8号—资产评估中的核查验证》(中评协〔2019〕39号);
- 3.被评估单位提供的资产清单和评估申报表;
- 4.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 5.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信息库。

七、评估方法

企业价值评估主要有三种方法,资产基础法、收益法、市场法。收益法,是指将评估对象的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以确定其价值的各种评估方法的总称。

市场法,是指通过将评估对象与可比参照物进行比较,以可比参照物的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的总称。

资产基础法,是指以被评估单位或经营体评估基准日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评估表内及表外可识别的各项资产、负债价值,确定评估对象价值的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选用的评估方法为:资产基础法。

市场法不适用的理由:采用市场法的前提条件是存在一个活跃的公开市场,且市场数据比较充分,在公开市场上有可比的交易案例。由于我国产权交易市场发育不尽完全,类似交易的可比案例来源较少,因此,市场法不适用于本次评估。

收益法不适用的理由: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09月30日,目前处于项目前期阶段。企业目前尚未取得建设所需土地,何时开工建设、何时投产,以及是否能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收益法不适用于本次评估。

资产基础法主要资产评估方法如下:

- 1.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评估人员在对应收款项核实无误的基

基础上，根据每笔款项可能收回的数额确定评估值。

2.无形资产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研发支出，以无形资产组的形式参考企业可研数据进行评估，具体技术思路是对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未来年期的收益进行预测，并按一定的分成率，即该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在未来年期收益中的贡献率，计算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的收益额，用适当的折现率折现、加和即为评估值。

3.设备类资产：对实验室及办公用设备主要采用成本法评估。

4.负债：纳入本次评估范围的负债为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根据企业提供的各项目明细表，以经过核实后的账面值作为其评估值。

八、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

评估人员于2023年12月6日至2024年2月6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实施了评估。主要评估程序实施过程和情况如下：

(一) 接受委托

2023年12月6日，我公司与委托人就评估目的、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评估基准日等评估业务基本事项，以及各方的权利、义务等达成一致，并与委托人协商拟定了相应的评估计划。

(二) 前期准备

接受委托后，项目组根据评估目的、评估对象特点以及时间计划，拟定了具体的评估工作方案，组建评估团队。同时，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拟定评估所需资料清单及申报表格。

(三) 现场调查

评估人员于2023年12月7日至2023年12月9日对评估对象涉及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必要的清查核实，对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等进行了必要的调查。

1.资产核实

(1)指导被评估单位填表和准备应向评估机构提供的资料

评估人员指导被评估单位的财务与资产管理人员在自行资产清查的基础上，按照评估机构提供的“资产评估明细表”及其填写要求、资料清单等，对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进行细致准确地填报，同时收集

准备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和反映性能、状态、经济技术指标等情况的文件资料等。

(2)初步审查和完善被评估单位填报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通过查阅有关资料，了解纳入评估范围的具体资产的详细状况，然后仔细审查各类“资产评估明细表”，检查有无填项不全、错填、资产项目不明确等情况，并根据经验及掌握的有关资料，检查“资产评估明细表”有无漏项等，同时反馈给被评估单位对“资产评估明细表”进行完善。

(3)现场实地勘查

根据纳入评估范围的资产类型、数量和分布状况，评估人员在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的配合下，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现场勘查，并针对不同的资产性质及特点，采取了不同的勘查方法。

(4)补充、修改和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人员根据现场实地勘查结果，并和被评估单位相关人员充分沟通，进一步完善“资产评估明细表”，以做到：账、表、实相符。

(5)查验产权证明文件资料

评估人员对纳入评估范围的发明专利等资产的产权证明文件资料进行查验。

2.尽职调查

评估人员为了充分了解被评估单位的经营管理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进行了必要的调查。调查的主要内容如下：

(1)被评估单位的历史沿革、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必要的产权和经营管理结构；

(2)被评估单位的资产、财务、生产经营管理状况；

(3)被评估单位的经营计划、发展规划和财务预测信息；

(4)评估对象、被评估单位以往的评估及交易情况；

(5)影响被评估单位生产经营的宏观、区域经济因素；

(6)被评估单位所在行业的发展状况与前景；

(7)其他相关信息资料。

(四) 资料收集

评估人员根据评估项目的具体情况进行了评估资料收集,包括直接从市场等渠道独立获取的资料,从委托方等相关当事方获取的资料,以及从政府部门、各类专业机构和其他相关部门获取的资料,并对收集的评估资料进行了必要分析、归纳和整理,形成评定估算的依据。

(五) 评定估算

评估人员针对各类资产的具体情况,根据选用的评估方法,选取相应的公式和参数进行分析、计算和判断,形成了初步评估结论。项目负责人对各类资产评估初步结论进行汇总,撰写并形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

(六) 内部审核

根据我公司评估业务流程管理办法规定,项目负责人在完成初步资产评估报告后提交公司内部审核。完成内部审核后,在不影响对评估结论进行独立判断的前提下,与委托人或者委托人同意的其他相关当事人就资产评估报告有关内容进行沟通。完成上述资产评估程序后,出具并提交正式资产评估报告。

九、评估假设

本资产评估报告分析估算采用的假设条件如下:

(一) 假设所有评估标的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专业人员根据被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二) 假设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或拟在市场上交易的资产,资产交易双方彼此地位平等,彼此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交易行为都是自愿的、理智的,都能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三) 假设被评估资产按照目前的用途和使用方式等持续使用;

(四) 假设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国家宏观经济形势无重大变化,本次交易各方所处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 (五) 针对评估基准日资产的实际状况，假设企业持续经营；
- (六) 假设和被评估单位相关的利率、汇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发生重大变化；
- (七)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的管理层是负责的、稳定的，且有能力担当其职务；
- (八) 除非另有说明，假设公司完全遵守所有有关的法律法规；
- (九)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被评估单位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十)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资产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 (十一)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 (十二) 假设被评估单位能够取得项目所需的各项生产技术；
- (十三) 假设企业管理与经营方针不变，项目于 2024 年启动投资建设，并于 2025 年投产，投产当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60%，2026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70%，2027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75%，2028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80%，2029 年达到设计产能的 85%，以后年度达到稳定状态，维持在设计产能的 85%，可研报告中预测的收入能够实现。

本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结论在上述假设条件下在评估基准日时成立，当上述假设条件发生较大变化时，签名资产评估师及本评估机构将不承担由于假设条件改变而推导出不同评估结论的责任。

十、评估结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评估基准日总资产账面价值为 3,303.96 万元，评估价值为 3,942.59 万元，增值额为 638.63 万元，增值率为 19.33%；总负债账面价值为 451.65 万元，评估价值为 451.65 万元，无增减值；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2,852.31 万元，评估价值为 3,490.94 万元，增值额为 638.63 万元，增值率为 22.39%。

资产基础法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资产基础法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9月30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1,223.51	1,223.51		
非流动资产	2	2,080.45	2,719.08	638.63	30.7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投资性房地产	4				
固定资产	5	324.74	324.67	-0.07	-0.02
在建工程	6				
油气资产	7				
无形资产	8	53.30	892.00	838.70	1,573.55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1,702.41	1,502.41	-200.00	-11.75
资产总计	11	3,303.96	3,942.59	638.63	19.33
流动负债	12	164.87	164.87		
非流动负债	13	286.78	286.78		
负债总计	14	451.65	451.65		
净资产	15	2,852.31	3,490.94	638.63	22.39

根据上述分析，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结果为 3,490.94 万元。

本资产评估报告没有考虑流动性对评估对象价值的影响。

十一、特别事项说明

以下为在评估过程中已发现可能影响评估结论但非评估人员执业水平和专业能力所能评定估算的有关事项：

(一)本资产评估报告中，所有以万元为金额单位的表格或者文字表述，如存在总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出现尾差，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二)本次评估利用了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我们通过合法途径获得了审计报告，在按照资产评估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所利用的审计报告进行了分析和判断后，审慎利用了审计报告的相关内容。我们所利用的审计报告中经审计的财务数据是资产评估的基础，如果该财务数据发生变化，本次评估结论可能失效。根据《资产评估执业准则—企业价值》第 12 条规定：资产评估专业人员根据所采用的评估方法对财务报表的使用要求对其进行了分析和判断，但对相关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评估基准日的财务状况和当期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发表专业意见并非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

责任。我们只对利用审计报告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引用不当承担相关引用责任。

(三)根据《资产评估法》和《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指导意见》，委托人和相关当事人委托资产评估业务，应当对其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和其他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合法性负责。执行资产评估业务的目的是对资产评估对象价值进行估算并发表专业意见，对资产评估对象法律权属确认或者发表意见超出资产评估专业人员的执业范围。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对资产评估对象的法律权属提供保证。

(四)由于被评估单位尚处于项目建设前期，本次评估预测的项目投产后的收入等数据参考了企业的可研报告，评估人员并不保证相关数据在投产后一定能实现。

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注意以上特别事项对评估结论产生的影响。

十二、资产评估报告使用限制说明

(一)资产评估报告使用范围

1.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为：委托人和国家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

2.资产评估报告所揭示的评估结论仅对本项目对应的经济行为有效。

3.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为自评估基准日起一年。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在载明的评估结论使用有效期内使用资产评估报告。

4.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得将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向第三方提供或者公开，法律、行政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5.未征得资产评估机构同意，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不得被摘抄、引用或者披露于公开媒体，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相关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二)委托人或者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未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使用范围使用资产评估报告的,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不承担责任。

(三)除委托人、资产评估委托合同中约定的其他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和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之外,其他任何机构和个人不能成为资产评估报告的使用人。

(四)资产评估报告使用人应当正确理解和使用评估结论,评估结论不等同于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评估结论不应当被认为是对其评估对象可实现价格的保证。

(五)资产评估报告是指资产评估机构及其资产评估专业人员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资产评估准则要求,根据委托履行必要的评估程序后,由资产评估机构对评估对象在评估基准日特定目的下的价值出具的专业报告。本报告经承办该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师签名并加盖评估机构公章后方可正式使用。

十三、资产评估报告日

本资产评估报告日为 2024 年 2 月 6 日。



资产评估师: 周俊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评估报告附件

- 附件一、与评估目的相对应的经济行为文件；
- 附件二、被评估单位专项审计报告；
- 附件三、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营业执照；
- 附件四、评估对象涉及的主要权属证明资料；
- 附件五、委托人和被评估单位的承诺函；
- 附件六、签名资产评估师的承诺函；
- 附件七、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备案公告；
- 附件八、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 附件九、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 附件十、资产评估师职业资格证书登记卡复印件。

证券代码：601188

证券简称：龙江交通

公告编号：临 2023—045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会议”或“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上午 9:3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 11 名，现场参会董事 9 名，尚云龙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会议，委托王海龙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曲国辉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现场出席会议，委托傅世学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王海龙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关于龙江交通新能源产业翼石墨相关产业推进方案的议案》

公司将充分借助主要股东的资源优势、产业链优势、平台优势，依托黑龙江省全球石墨矿产资源的领先地位，协调省内相关配套资源，打通石墨上中下游相关产业，完成产业链布局，拓展公司第二主业。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收购瑞通新材料技术（黑龙江）有限责任公司 6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参与瑞通新材料技术（黑龙江）有限责任公司60%股权竞拍，并以评估结果为依据在挂牌价（17,351.66万元）基础上参与竞拍；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摘牌相关手续。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3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次一并披露的编号为临2023-047号公告）。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关于推进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推进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简称“诺康石墨”）股权相关事项，拟与宁波杉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杉杉创投”）联合收购诺康石墨股权，公司持股90%，杉杉创投持股10%。诺康石墨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主营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等。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则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关于推进收购黑龙江水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推进收购黑龙江水运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简称“水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水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黑龙江省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拥有大顶子山发电厂，总装机容量为6.6万千瓦。公司将根据项目推进情况，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相关规则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关于与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展新能源合作暨新

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与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交投集团”）签署新能源合作协议。授权公司经营层使用第四届董事会 2023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关于在省内新能源项目的 3 亿元授权，与交投集团及其所属企业开展新能源业务。3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本次一并披露的编号为临 2023-048 号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 204239 号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4M389UWV5



目录

审计报告	
资产负债表	1-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5-6
财务报表附注	7-53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23)第 204239 号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康石墨”)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2023年9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2023年1-9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诺康石墨2022年12月31日、2023年9月30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2023年1-9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诺康石墨,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诺康石墨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诺康石墨、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诺康石墨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诺康石墨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诺康石墨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以下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a CPA with a red rectangular seal stamp overlapping it.

中国注册会计师: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a CPA with a red rectangular seal stamp overlapping it.

2024年2月5日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239,292.56	28,576,614.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2,337,278.4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70,304.62	200,252.00
其他应收款	五、4	5,771,064.45	3,657,694.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五、5	2,074,234.0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742,906.85	107,547.17
流动资产合计		12,235,081.01	32,542,108.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3,247,436.06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8	2,080,643.37	2,156,073.94
无形资产	五、9	533,023.03	
开发支出	五、10	2,000,000.00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1	10,224,204.42	3,802,202.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2,719,272.52	550,118.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04,579.40	6,508,395.39
资产总计		33,039,660.41	39,050,503.5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赵金财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金财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9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2	1,328,592.27	330,809.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五、13	16,658.46	
应交税费	五、14	2,070.73	4,098.52
其他应付款	五、15	6,999.26	2,008,947.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16	294,344.85	71,730.9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48,665.57	2,415,586.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17	2,347,599.37	2,128,743.5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8	520,160.85	539,018.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7,760.22	2,667,762.04
负债合计		4,516,425.79	5,083,348.38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五、19	34,000,000.00	34,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五、20	-5,476,765.38	-32,844.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23,234.62	33,967,155.1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39,660.41	39,050,503.5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2

赵金财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金财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五、21	3,643,573.68	
减：营业成本	五、21	3,225,732.18	
税金及附加	五、22	2,923.08	7,431.00
销售费用	五、23	11,158.00	
管理费用	五、24	6,733,067.42	40,640.63
研发费用	五、25	1,124,084.91	
财务费用	五、26	61,997.04	-5,644.18
其中：利息费用		84,751.13	7,856.88
利息收入		24,406.98	14,088.56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7	-117,909.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633,297.95	-42,427.45
加：营业外收入	五、28	0.11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633,297.84	-42,427.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29	-2,189,377.30	-9,582.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3,920.54	-32,844.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3,920.54	-32,844.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8.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9.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10.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443,920.54	-32,844.8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赵金财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金财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38,658.5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12,684.24	2,014,088.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51,342.82	2,014,088.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38,363.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83,508.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90.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75,357.35	3,858,533.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02,520.22	3,858,533.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1,177.40	-1,844,445.3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796,344.58	3,578,94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96,344.58	3,578,94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96,344.58	-3,578,940.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4,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3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9,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9,8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800.00	34,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37,321.98	28,576,614.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76,614.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292.56	28,576,614.54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赵金财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金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年1-9月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000,000.00									-32,844.84	33,967,155.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000,000.00				-			-		-32,844.84	33,967,155.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5,443,920.54	-5,443,920.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43,920.54	-5,443,920.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所有者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	-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4,000,000.00				-			-		-5,476,765.38	28,523,234.62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赵金财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赵金财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				-			-		-	-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000,000.00				-			-		-32,844.84	33,967,155.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844.84	-32,844.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0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所有者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4,000,000.00				-			-		-32,844.84	33,967,155.1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赵金财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赵金财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康石墨”）系由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设立，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3,400.00 万元，经哈尔滨市松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设立。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30109MAC1ULCFXK；法定代表人：张文胜；注册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 288 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 2 号楼东区 1 楼 103 室。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密封件制造；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密封件销售。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执行董事于 2024 年 2 月 5 日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部分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其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不确定事项。

三、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 9 月 30 日的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2023 年 1-9 月的公司

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

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6（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

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

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①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②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持有目的是交易性的：①取得相关金融资产或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②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③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1）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债务工具的分类和后续计量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能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直接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能够通过现金流量特征测试的，其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及是否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因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以及因减值导致的损

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同时并未指定此类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将结转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工具定义的工具。权益工具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但本公司管理层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综合收益的，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相关公允价值变动不得结转至当期损益，且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不计提减值准备，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①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公司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

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贷款承诺，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条款和条件提供信用的确定性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公司作为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以下二者孰高进行计量：①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金融工具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本公司对贷款承诺预期信用损失的估计，与其对该贷款承诺提用情况的预期保持一致；

④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

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⑤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考虑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按照三阶段分别确认预期信用损失。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其利息收入按照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A.对于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当单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2 低信用风险组合

由于应收票据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应收票据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直接作出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考虑历史违约率为零的情况下，因此本公司对应收票据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准备。

B.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取得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2 低信用风险组合，包含押金、保证金、备用金、关联方等

长期应收款组合1 应收租赁款

对于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的保证金、备用金、押金等款项均系项目产生，不存在历史违约率，本公司不对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准备。若存在特殊情况则单独考虑。

对于应收租赁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除应收租赁款之外的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混合合同。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是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工具准则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工具准则规范的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从主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将其作为单独存在的衍生工具进行处理：

- ① 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和风险不紧密相关；

②与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关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③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时，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 存货的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

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1、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合同资产是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合同负债是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

合同资产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计提减值准备。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均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反之则确认为减值利得。实际发生减值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分别列示。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示为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减去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期末余额后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列示为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

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

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

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

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

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公路及构筑物、房屋建筑物、交通设施、运输工具、营运车辆、其他设备。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或工作量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	净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办公家具器具	5年	5.00	19.00
仪器仪表	5年	5.00	19.00
电子通讯设备	5年	5.00	19.00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将合同予以分拆，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新租赁准则第十二条规定了采用简化处理情形，承租人可以按照租赁资产的类别选择是否分拆合同包含的租赁和非租赁部分。选择不分拆的，将各租赁部分及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成租赁。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运输工具等。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包括：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C. 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D. 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作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反映本公司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本公司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C. 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D. 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E.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时，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以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相关因素调整得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

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或者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租赁的变更

当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且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时，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未作为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④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⑤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不属于销售的，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此外为经营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租赁收款额，是指本公司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A. 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D. 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E.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

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经营租赁

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交易

对于售后租回交易，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属于销售的，根据适用的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和资产处置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销售的，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

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21、收入确认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

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至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具体主要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2、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才能确认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应说明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2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4、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

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5、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6、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7、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

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2“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8、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①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就“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就“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以及“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执行解释第 16 号的这些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不存在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3%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00
城建税	应纳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2、税收优惠及批文

(1) 企业所得税减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2〕13号)及《关于贯彻落实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有关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5号)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2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3年9月30日，本期指2023年1-9月，上期指2022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239,292.56	28,576,614.54
其他货币资金	-	-
合计	239,292.56	28,576,614.5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

2、应收账款**(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账款**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	2,337,278.47	-	2,337,278.47	-	-	-
合计	2,337,278.47	-	2,337,278.47	-	-	-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 截止2023年9月30日，无单项计提的坏账准备；

② 截止2023年9月30日，组合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账龄组合：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及2023年1-9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账龄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337,278.47	-	-
合计	2,337,278.47	--	-

③ 坏账准备的变动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9.30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应收账款	-	-	-	-	-
坏账准备	-	-	-	-	-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711,858.47	1年以内	73.24	-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5,420.00	1年以内	26.76	-
合计	2,337,278.47	--	100.00	-

3、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及百分比

账龄	2023.9.30		2022.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0,304.62	100.00	200,252.00	100.00
合计	70,304.62	100.00	200,252.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黑龙江平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000.00	1年以内	36.98	未到结算期
哈尔滨市阳光惠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2,000.00	1年以内	31.29	未到结算期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	非关联方	21,926.62	1年以内	31.19	未到结算期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未结算原因
哈尔滨销售分公司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非关联方	378.00	1年以内	0.54	未到结算期
合计	--	70,304.62	--	100.00	--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5,771,064.45	3,657,694.44
合计	5,771,064.45	3,657,694.44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项目	2023.9.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5,888,973.45	117,909.00	5,771,064.45
合计	5,888,973.45	117,909.00	5,771,064.45

续表

项目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应收款	3,657,694.44	-	3,657,694.44
合计	3,657,694.44	-	3,657,694.44

① 坏账准备

A.2023年9月30日，处于第一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单项计提：				
其他应收款	-	-	-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
合计	-	-	-	--
组合计提：				
低信用风险	3,530,793.45	-	-	依据信用风险特征

项目	账面余额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组合				
账龄组合	2,358,180.00	5.00	117,909.00	--
合计	5,888,973.45	--	117,909.00	--

B.2023年9月30日，公司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C.2023年9月30日，公司无处于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如下：

②坏账准备的变动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	-	-	-
期初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一阶段	-	-	-	-
—转入第二阶段	-	-	-	-
—转入第三阶段	-	-	-	-
本期计提	117,909.00	-	-	117,909.00
本期转回	-	-	-	-
本期转销	-	-	-	-
本期核销	-	-	-	-
其他变动	-	-	-	-
2023年9月30日余额	117,909.00	-	-	117,909.00

③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3.9.30	2022.12.31
1年以内	5,888,973.45	3,657,694.44
合计	5,888,973.45	3,657,694.44

④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9.30	2022.12.31
借款及往来款	-	3,657,694.44
备用金	30,000.00	-
押金	664,694.44	-

款项性质	2023.9.30	2022.12.31
代扣代缴款	1,621.66	-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2,834,477.35	-
应退合作款及货款	2,358,180.00	-
合计	5,888,973.45	3,657,694.44

注：公司与黑龙江省华升石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润滑油采购合同和《石墨烯在建材领域及路桥建设中的应用》合同，截至期末公司预付采购款 2,358,180.00 元。由于合作终止，上述两份合同已实质停止履约，预付款项的退回处于协商中。

⑤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往来款	2,834,477.35	1年以内	48.13
黑龙江省华升石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应退合作款及货款	2,358,180.00	1年以内	40.04
深圳（哈尔滨）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657,694.44	1年以内	11.17
刘爽	非关联方	备用金	20,000.00	1年以内	0.34
王侨潞	非关联方	备用金	10,000.00	1年以内	0.17
合计	--	--	5,880,351.79	--	99.85

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项目	2023.9.30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074,234.06	-	2,074,234.06
合计	2,074,234.06	-	2,074,234.06

（续）

项目	2022.12.31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	-	-
合计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截止期末本公司存货不存在跌价准备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待抵扣进项税	32,937.85	-
待认证进项税	1,778,307.98	107,547.17
合计	1,742,906.85	107,547.17

7、固定资产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固定资产	3,247,436.06	-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3,247,436.06	-

(1)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A. 持有自用的固定资产

项目	电子通讯设备	仪器仪表	办公家具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723,474.52	1,175,941.57	1,592,350.44	3,491,766.53
(1) 购置	723,474.52	1,175,941.57	1,592,350.44	3,491,766.53
(2) 重分类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期末余额	723,474.52	1,175,941.57	1,592,350.44	3,491,766.5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39,606.30	37,238.19	167,485.98	244,330.47
(1) 计提	39,606.30	37,238.19	167,485.98	244,330.47
(2) 重分类	-	-	-	-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及2023年1-9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电子通讯设备	仪器仪表	办公家具器具	合计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期末余额	39,606.30	37,238.19	167,485.98	244,330.4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 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3,868.22	1,138,703.38	1,424,864.46	3,247,436.06
2、期初账面价值	-	-	-	-

8、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192,617.57	-	2,192,617.57
2、本期增加金额	-	544,639.43	544,639.43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2,192,617.57	544,639.43	2,737,257.0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543.63	-	36,543.63
2、本期增加金额	438,523.52	181,546.48	620,070.00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475,067.15	181,546.48	656,613.6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4、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17,550.42	363,092.95	2,080,643.37
2、期初账面价值	2,156,073.94	-	2,156,073.94

9、无形资产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及2023年1-9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 目	专利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金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550,000.00	550,000.00
(1) 购置	550,000.00	550,000.00
(2) 内部研发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合并范围减少	-	-
4、2023年9月30日金额	550,000.00	550,000.00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金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16,976.97	16,976.97
(1) 摊销	16,976.97	16,976.97
(2) 企业合并增加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2) 合并范围减少	-	-
4、2023年9月30日金额	16,976.97	16,976.97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金额	-	-
2、本年增加金额	-	-
(1) 计提	-	-
3、本年减少金额	-	-
(1) 处置	-	-
4、2023年9月30日金额	-	-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9月30日账面价值	533,023.03	533,023.03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	-

10、开发支出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9.30
电化学法连续制备可膨胀石墨技术应用研发	-	2,000,000.00	-	2,000,000.00
合计	-	2,000,000.00	-	2,000,000.00

注：电化学法连续制备可膨胀石墨技术应用开发项目是由本公司委托黑龙江省科学院高

技术研究院开发的项目，项目于2022年10月启动，截至目前，项目进展到试车和工艺调整阶段。

11、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3.01.01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2023.9.30	其他减少原因
办公室装修	3,802,202.83	8,933,434.65	2,511,433.06	-	10,224,204.42	-
合计	3,802,202.83	8,933,434.65	2,511,433.06	-	10,224,204.42	-

1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采购款	778,592.27	330,809.92
暂估款	550,000.00	-
合计	1,328,592.27	330,809.92

1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	2,093,745.46	2,077,087.00	16,658.4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208,126.88	208,126.88	-
三、辞退福利	-	-	-	-
合计	-	2,301,872.34	2,285,213.88	16,658.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1,352,105.36	1,352,105.36	-
2、职工福利	-	278,556.79	278,556.79	-
3、社会保险费	-	103,378.85	103,378.85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103,378.85	103,378.85	-
工伤保险费	-	-	-	-
生育保险费	-	-	-	-
4、住房公积金	-	162,374.00	162,374.00	-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7,282.13	10,623.67	16,658.4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6、劳务费	-	170,048.33	170,048.33	-
7、补充医疗保险	-	-	-	-
合计	-	2,093,745.46	2,077,087.00	16,658.4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费	-	208,126.88	208,126.88	-
2、失业保险费	-	-	-	-
3、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208,126.88	208,126.88	-

14、应交税费

税项	2023.9.30	2022.12.31
企业所得税	-	1,517.52
个人所得税	1,705.61	-
印花税	365.12	2,581.00
合计	2,070.73	4,098.52

15、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6,999.26	2,008,947.00
合计	6,999.26	2,008,947.00

(1)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借款及往来款	-	2,000,000.00
代收代付款项	6,999.26	-
其他	-	8,947.00
合计	6,999.26	2,008,947.00

1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17）	294,344.85	71,730.90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及2023年1-9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合计	294,344.85	71,730.90

17、租赁负债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租赁付款额	2,963,993.98	2,587,637.54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22,049.76	387,163.09
小计	2,641,944.22	2,200,474.45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附注五、16）	294,344.85	71,730.90
合计	2,347,599.37	2,128,743.55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2,029,309.20	8,117,236.81	-	-
信用减值损失	29,477.25	117,909.00	-	-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660,486.07	2,641,944.22	550,118.62	2,200,474.45
合计	2,719,272.52	10,877,090.03	550,118.62	2,200,474.45

(2)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520,160.85	2,080,643.37	539,018.49	2,156,073.94
合计	520,160.85	2,080,643.37	539,018.49	2,156,073.94

19、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000,000.00	100.00	-	-	34,000,000.00	100.00
合计	34,000,000.00	100.00	-	-	34,000,000.00	100.00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23 年 1-9 月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2,844.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2,844.8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43,920.5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应付现金股利	-
期末未分配利润	-5,476,765.38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及成本列示如下：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43,573.68	3,225,732.18	-	-
其他业务	-	-	-	-
合计	3,643,573.68	3,225,732.18	-	-

22、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印花税	2,923.08	7,431.00
合计	2,923.08	7,431.00

23、销售费用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其他	11,158.00	-
合计	11,158.00	-

24、管理费用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1,552,036.50	-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及2023年1-9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修缮费	951,918.30	-
物业费	829,584.38	-
使用权资产折旧	620,070.00	36,543.63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88,275.00	-
前期费用	560,037.78	-
中介机构服务费	320,935.57	-
水电费	320,302.46	-
服务费	193,069.31	-
办公费	185,052.74	-
其他	133,825.22	4,097.00
差旅费	112,092.43	-
业务宣传费	85,560.38	-
租赁费	84,707.54	-
邮电网费	62,425.50	-
折旧费	52,371.05	-
车辆其他费用	49,120.09	-
招待费	13,341.50	-
会议费	13,077.88	-
无形资产摊销	4,363.57	-
报刊资料费	900.22	-
合计	6,733,067.42	40,640.63

25、研发费用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工资	598,834.12	-
折旧费	200,660.56	-
其他	160,113.11	-
社会保险费	105,050.17	-
住房公积金	52,719.00	-
研发材料	6,707.95	-
合计	1,124,084.91	-

26、财务费用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利息支出	84,751.13	7,856.88
减：利息收入	24,406.98	14,088.56
手续费及其他	1,652.89	587.50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9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合计	61,997.04	-5,644.18

27、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	-117,909.00	-
合计	-117,909.00	-

注：以负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损失；以正数填列的，为信用减值利得

28、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其他	0.11	-
合计	0.11	-

2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	-1,365.76	1,517.52
递延所得税	-2,188,011.54	-11,100.13
合计	-2,189,377.30	-9,582.6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7,633,297.84	-42,427.4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08,324.46	-10,606.8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	-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65.76	-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34.15	1,024.25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281,021.23	-
所得税费用	-2,189,377.30	-9,582.61

3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往来款	13,328,000.00	2,000,000.00
利息收入	24,406.98	14,088.56
其他	60,277.26	-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及2023年1-9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合计	13,412,684.24	2,014,088.5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往来款	15,801,856.40	3,200,000.00
付现管理费用	3,552,308.00	-
付现研发费用	219,540.06	-
手续费	1,652.89	587.50
押金	-	657,694.44
其他	-	252.00
合计	19,575,357.35	3,858,533.94

3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43,920.54	-32,844.84
加：信用减值损失	117,909.00	-
资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244,330.47	-
使用权资产折旧	620,070.00	36,543.63
无形资产摊销	16,976.97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11,433.06	-
资产处置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751.13	7,856.8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9,153.90	-550,118.6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57.64	539,018.4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74,234.06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89,690.85	-5,619,511.5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330,172.74	3,774,610.60
其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351,177.40	-1,844,445.3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 年度及 2023 年 1-9 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2023 年 1-9 月	2022 年度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确认使用权资产的租赁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9,292.56	28,576,614.5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576,614.54	-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37,321.98	28,576,614.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2023.9.30	2022.12.31
一、现金	239,292.56	28,576,614.54
其中：库存现金	-	-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9,292.56	28,576,614.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292.56	28,576,614.5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六、关联方及其交易

1、本企业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张文胜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全传良	监事
黑龙江省八达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省八达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省交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文化传媒分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黑龙江省交投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交投集团控制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黑龙江省交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文化传媒分公司	展厅项目/装修费	-	1,792,452.83
黑龙江省交投悦美智慧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保洁费/物业管理费	649,207.33	-
黑龙江省交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文化传媒分公司	展厅项目	204,832.30	-
黑龙江省交投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费	10,000.00	-
黑龙江省八达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装修费	8,197,158.36	-

②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金额	
		2023年1-9月	2022年度
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电暖器销售收入	3,029,838.00	-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展会收入	590,018.87	-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23.9.30		2022.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25,420.00	-	-	-
应收账款	黑龙江省八达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1,711,858.47	-	-	-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省八达交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	3,000,000.00	-
其他应收款	黑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834,477.35	-	-	-
合计	--	5,171,755.82	-	3,000,000.00	-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2年度及2023年1-9月（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 应付项目

项目	关联方名称	2023.9.30	2022.12.31
应付账款	黑龙江省交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文化传媒分公司	58,844.63	330,809.92
合计	--	58,844.63	330,809.92

七、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2023年9月30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本公司于2023年11月将14项无形资产—专利权以550,600.00元出资设立非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石墨制造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5%。本公司将产生资产处置损益-3,400.03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

2022年12月13日，本公司与深圳（哈尔滨）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的《深圳（哈尔滨）产业园科创总部产业用房租赁合同书》，租赁期为5年，其中享受3年免租期。根据《租赁协议承诺函及园区》的免租规定，当年度评估合格，可享受当年度直免；未达到年度指标，需按合同补缴6个月租金。若本公司未完成第一年免租期指标要求，2023年度需补缴租金657,694.44元。若企业在免租期结束达到约定的总指标，视为免租期整体评估合格，深圳（哈尔滨）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无息退回本公司因年度评估不合格而补缴的租金。若本公司在免租期结束后即退租，深圳（哈尔滨）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有权要求其补缴所享受的免租租金。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二月五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376569XD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副本)(5-5)

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姚庚春,王凤岐,丁亚轩,杨海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3770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13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与原件一致

登记机关



2023年08月08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与首书

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姚庚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205**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4]003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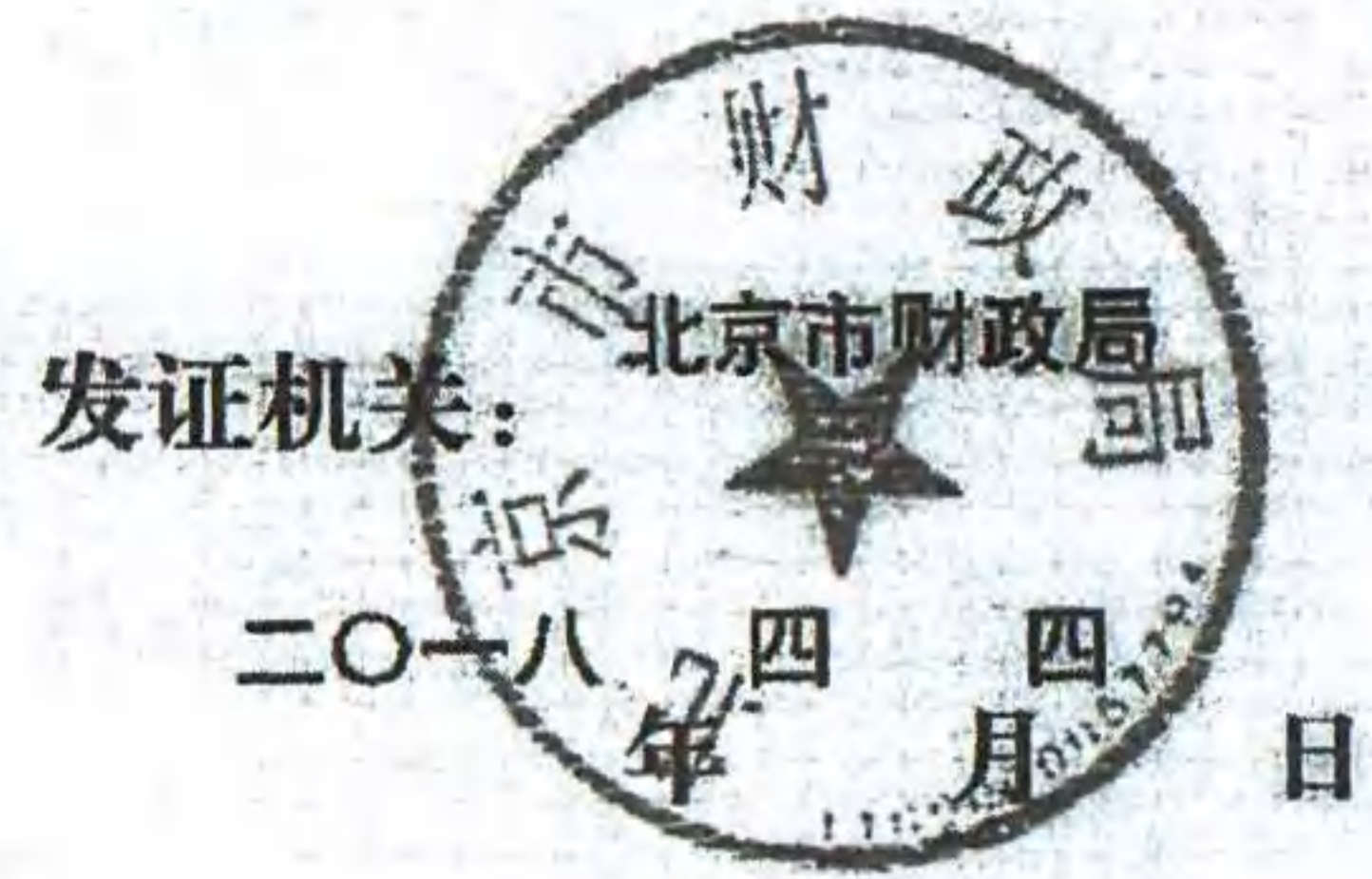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14年03月28日**



证书序号：**000018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与原件一致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陈海龙
Full name: 陈海龙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5-03-01
Date of birth: 1985-03-01
工作单位: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1010811010503011985
Identity card: 11010811010503011985

姓名: 陈海龙
证书编号: 110000102255

证书编号: 110000102255
No. of Certificate: 110000102255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pproval Institution of CPAs: Beijing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六月八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6.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5
2016
2017
2013
2014
20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说明: 中注协于2017年12月9日
发布《注册会计师转所管理办法》

一、注册会计师转所, 应当向转出所
和转入所提出申请。
二、本证书仅限本人使用, 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转所时, 应当将本证书
退还转出所。
四、本证书遗失, 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报告, 登报声明作废后, 办理转所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in the newspaper.

与原件一致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宋守东
 Full name: Song Shou Do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80-11-23
 Date of birth: 1980-11-23
 工作单位: 中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Zhongde Accounting Firm Co., Ltd.
 身份证号码: 3708111980112335511
 Identity card No.: 3708111980112335511





 北京中德会计师事务所
 BEIJING ZHONGDE ACCOUNTING FIRM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700112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70011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一〇年十月六日
 Date of issuance: 2010-10-06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Month Day



营业执照

(1-1)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0005513040198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国有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海龙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收费公路，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机电产品、建筑材料，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类项目除外、国营贸易管理或国家限制项目取得授权或许可证后方可经营)。公路养护服务，园林绿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企业管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注册资本 壹拾叁亿壹仟伍佰捌拾柒万捌仟伍佰柒拾壹圆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3月01日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五大道1688号

仅供出具诺康项目评估报告使用

登记机关



2023年 05月 26日



营业执照

(1-1)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叁仟肆佰万圆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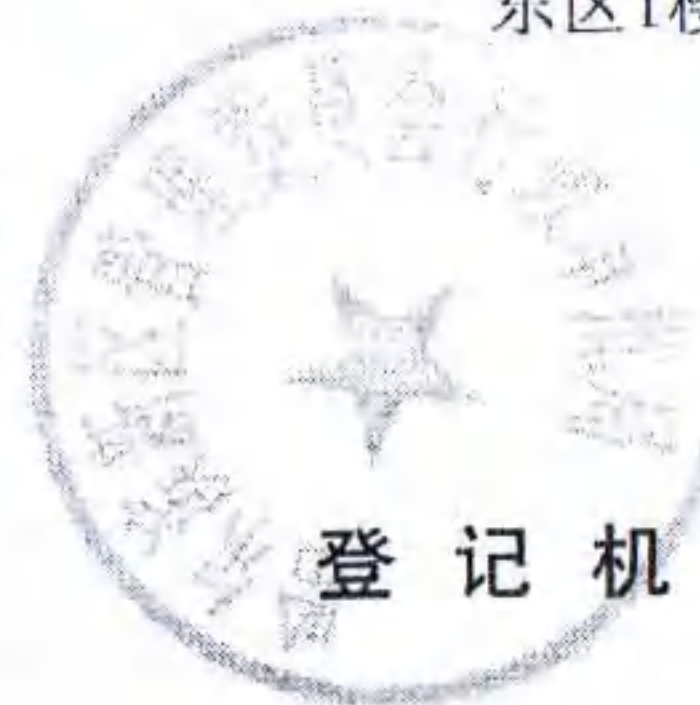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法定代表人 张文胜

住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
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
东区1楼103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密封件制造；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池零配件销售；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五金产品零售；石墨烯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高性能密封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密封件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登记机关

2022年09月30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239522.7

证书号: 5248234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一种苦苣菜花模板制备的多孔CoNi包覆碳微管
H₂O₂电氧化电极
申请日: 2021年03月04日
公开日: 2021年06月25日
授权日: 2022年06月21日
主分类号: H01M 4/90(2006.01)
发明人: 王贵领、尹宪志、宋聪颖、朱凯、叶克、闫俊、曹殿学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06月21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239522.7

证书号: 5248234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哈尔滨工程大学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01,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145号哈尔滨工程大学科技处知识产权办公室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6月01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2110239522.7

证书号: 5248234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3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240348.8

证书号: 5308653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一种硫化钒复合碳化苦苣菜用于钾离子电池的电极材料
申请日: 2021年03月04日
公开日: 2021年06月25日
授权日: 2022年07月15日
主分类号: H01M 4/36(2006.01)
发明人: 王显超、夏庚磊、陈野、王贵领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07月15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240348.8

证书号: 5308653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哈尔滨工程大学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01,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145号哈尔滨工程大学科技处知识产权办公室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6月08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2110240348.8

证书号: 5308653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3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239510.4

证书号: 5308652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硒化钼复合碳化苦苣菜花冠毛用于钠离子电池的电极材料
申请日: 2021年03月04日
公开日: 2021年06月25日
授权日: 2022年07月15日
主分类号: H01M 4/36(2006.01)
发明人: 王显超、夏庚磊、陈野、王贵领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07月15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2110239510.4

证书号: 5308652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3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240371.7

证书号: 5054801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一种碳化苦苣菜负载Ni掺杂MoS₂电极材料
申请日: 2021年03月04日
公开日: 2021年06月25日
授权日: 2022年04月05日
主分类号: C25B 11/091(2021.01)
发明人: 王贵领、雪彦琴、朱凯、叶克、闫俊、曹殿学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04月05日

专利权的转移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240371.7

证书号: 5054801

原专利权人名称: 哈尔滨工程大学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01,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南通大街145号哈尔滨工程大学科技处知识产权办公室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6月02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2110240371.7

证书号: 5054801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3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810771633.0

证书号: 3655817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一种石墨烯/ZnO/NiO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申请日: 2018年07月13日
公开日: 2018年11月30日
授权日: 2020年01月07日
主分类号: H01G 11/30(2013.01)
发明人: 王琦、何冬青、刘洪成、王珏、于倩、阚侃、于平、王丽杰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0年01月07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810771633.0

证书号: 3655817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1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5月29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810771633.0

证书号: 3655817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5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821778233.4

证书号: 9071734

I 著录项目

实用 新型 名称: 一种用电化学法制备少层石墨烯的装置
申 请 日: 2018年10月25日
授 权 日: 2019年07月09日
主 分 类 号: C01B 32/184(2017.01)
发 明 人: 王珏、张晓臣、阚侃、付东、张伟君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19年07月09日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新技术研究院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821778233.4

证书号: 9071734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1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5月29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821778233.4

证书号: 9071734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5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910285502.6

证书号: 4708827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膨胀石墨-环氧树脂-有机硅树脂耐压复合材料制备方法
申请日: 2019年04月10日
公开日: 2019年07月23日
授权日: 2021年09月28日
主分类号: C08L 63/00(2006.01)
发明人: 王珏、阚侃、付东、张伟君、张晓臣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1年09月28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910285502.6

证书号: 4708827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

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5月17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910285502.6

证书号: 4708827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5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910556794.2

证书号: 4845690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一种石墨烯/SnO₂/Si@PPy 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申请日: 2019年06月25日
公开日: 2019年09月06日
授权日: 2021年12月14日
主分类号: H01M 4/36(2006.01)
发明人: 王珏、阚侃、付东、张伟君、张晓臣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1年12月1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910556794.2

证书号: 4845690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5月25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910556794.2

证书号: 4845690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4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534731.4

证书号: 5267527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一种膨胀石墨基钴钢双金属氢氧化物层间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及应用
申请日: 2021年05月17日
公开日: 2021年08月10日
授权日: 2022年06月28日
主分类号: B01J 20/20(2006.01)
发明人: 阚侃、王珏、张晓臣、郑明明、樊佳辉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06月28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110534731.4

证书号: 5267527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1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5月2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2110534731.4

证书号: 5267527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3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910877754.8

证书号: 4929625

I 著录项目

发明名称: 氮/氧共掺杂多孔碳纳米带的制备方法
申请日: 2019年09月17日
公开日: 2019年12月13日
授权日: 2022年02月11日
主分类号: H01G 11/26(2013.01)
发明人: 马宇良、阚侃、王珏、张晓臣、张伟君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02月11日

专利权的转移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910877754.8

证书号: 4929625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1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6月02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910877754.8

证书号: 4929625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4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720045197.X

证书号: 6352098

I 著录项目

实用 新型 名称: 螺纹交替式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申 请 日: 2017年01月12日
授 权 日: 2017年08月04日
主 分 类 号: C01B 32/21(2017.01)
发 明 人: 刘洪成、王珏、于倩、何冬青、王琦、阚侃、张伟君、张晓臣、王艳丽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17年08月04日

专利权的转移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720045197.X

证书号: 6352098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7月0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720045197.X

证书号: 6352098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7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720034103.9

证书号: 6369180

I 著录项目

实用新型名称: 螺纹分段交替式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申请日: 2017年01月12日
授权日: 2017年08月11日
主分类号: C01B 32/21(2017.01)
发明人: 刘洪成、王珏、于倩、何冬青、王琦、阚侃、张伟君、张晓臣、王艳丽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17年08月11日

专利权的转移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720034103.9

证书号: 6369180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7月0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720034103.9

证书号: 6369180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7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521135865.5

证书号: 5241679

I 著录项目

实用 新型 名称: 一种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申 请 日: 2015年12月30日
授 权 日: 2016年06月01日
主 分 类 号: C01B 31/04(2006.01)
发 明 人: 王珏、刘洪成、何冬青、于倩、方雪、马宇良、张
晓臣、张伟君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16年06月01日

专利权的转移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1521135865.5

证书号: 5241679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8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科技创新城科技一街629号D208室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7月04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1521135865.5

证书号: 5241679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8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222736289.6

证书号: 18148814

I 著录项目

实用新型名称: 工业含氟废水的处理装置
申请日: 2022年10月17日
授权日: 2022年12月27日
主分类号: C02F 9/04(2006.01)
发明人: 任滨侨、许铁夫、金玉、宋晓晓、赵路阳

专利权人: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专利权人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
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专利权人邮政编码: 150029
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II 法律状态

专利权有效

III 其他登记事项

专利权授予

授权公告日期: 2022年12月27日

专利权的转移

原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省科学院高技术研究院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

专利号: ZL202222736289.6

证书号: 18148814

原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10,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外区南马路135号
原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现专利权人名称: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现专利权人邮政编码、地址: 150029,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288号深圳(哈尔滨)产业园区科创总部2号楼东区1楼103室

现专利权人国籍或注册的国家或地区: 中国

著录项目变更生效日: 2023年07月05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

NATIONAL INTELLECTUAL PROPERTY ADMINISTRATION, PRC



专利登记簿副本附页

专利号: ZL202222736289.6

证书号: 18148814

I 法律状态动态信息

II 年费信息

第1年年费已缴纳

III 其它信息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承 诺 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我公司拟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我公司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 二、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 三、 所提供的资产评估情况公示资料真实、完整。

委托人名称（印章）：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23年12月20日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 诺 函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因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你公司对该经济行为所涉及的黑龙加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为确保资产评估机构独立、客观、公正地进行资产评估，我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 资产评估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规定，并已经得到批准；

二、 所提供的权属证明、财务会计信息及其他资料真实、完整、合法；

三、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与经济行为涉及的资产范围一致，不重复、不遗漏；

四、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权属明确，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五、 纳入资产评估范围的资产在评估基准日至资产评估报告日期间发生影响评估行为及结果的事项，对其披露及时、完整；

六、 不干预评估机构和评估人员独立、客观、公正地执业。

被评估单位名称（印章）：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3年12月20日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申明：我 张文胜 系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胡浩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签署 支出类合同签订、项目采购、项目管理 等事宜。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后附法定代表人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胡浩

职务：总经理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身份证号码：230103197805190016

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3年8月1日

资产评估师承诺函

黑龙江交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受你公司的委托，我们对你公司拟收购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权事宜所涉及的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以 2023 年 9 月 30 日为基准日进行了评估，形成了资产评估报告。在本报告中披露的假设条件成立的前提下，我们承诺如下：

- 一、具备相应的职业资格；
- 二、评估对象和评估范围与资产评估委托合同的约定一致；
- 三、对评估对象及其所涉及的资产进行了必要的核实；
- 四、根据资产评估准则和相关评估规范选用了评估方法；
- 五、充分考虑了影响评估价值的因素；
- 六、评估结论合理；
- 七、评估工作未受到干预并独立进行。

资产评估师：王勇



资产评估师：周俊



2024 年 2 月 6 日

北京市财政局

2017-0070 号

备案公告

根据《财政部关于做好资产评估机构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财资〔2017〕26号）第十四条有关规定，下列原取得资产评估资格证书的资产评估机构，符合《资产评估法》第十五条规定条件，其原持有的资产评估资格证书已交回，现予以公告。


- 1、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2、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3、中建银（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 4、中林促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
- 5、北京德通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 6、北京中评瑞资产评估事务所有限公司

7、北京中海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以上资产评估机构的相关信息可通过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截至 2022.3.3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CHINA SECURITIES REGULATORY COMMISSION

繁體 | English

移动端 | 微博 | 微信 | 无障碍

请输入关键字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2-00004039	分 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2年04月12日
名 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截至2022.3.31)		
文 号		主 题 词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截至2022.3.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资产评估机构名录 (截至2022.3.31)

序号	资产评估机构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37	北京中锋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21 号中关村知识产权大厦 B 座 8 层	010-66090385
38	北京中和谊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07	010-67084615
39	北京中金浩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90 号新裕商务大厦 A 座 507	010-58416678
40	北京中科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 22 号国兴大厦 4 层	010-88356765
41	北京中林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东大街 28 号雍和大厦 F 座 508 室	010-84195910
42	北京中评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朗琴国际 B 座 717	010-63363202
43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工体东路 18 号中复大厦三层	010-65881818-8005
44	北京中盛行房地产土地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小屯路 8 号紫金园 B615	010-51151659
45	北京中天创意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朝阳区东土城路 8 号 A 座 18 层 18E	010-64466818
46	北京中天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C 栋 401	010-68008059-8031
47	北京中天衡平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向军南里二巷 5 号 7 号楼四层 7410	010-84477330
48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B1-13 层	010-88395166
49	北京中同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北京汇亚大厦 28 层	010-6809027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633784423X

营业执照

(副本) (3-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权忠光

经营范围 探矿权和采矿权评估;从事各类单项资产评估、企业整体资产评估、市场所需的其他资产评估或者项目评估;土地调查评估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财务咨询;劳务服务;从事产权经纪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12月16日

营业期限 1996年12月16日至2046年12月15日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青龙胡同35号

登记机关



2022年06月22日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23000107

会员姓名：王勇

证件号码：230827197603093276

所在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分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3-0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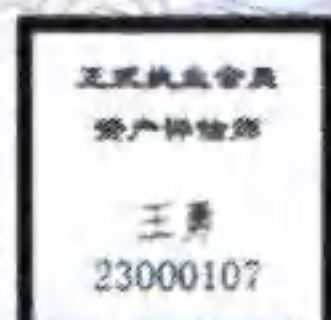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王勇



(有效期至 2024-04-30 日止)



中国资产评估协会 正式执业会员证书

会员编号：21210048

会员姓名：周俊

证件号码：230105*****5



所在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分公司

年检情况：通过（2023-0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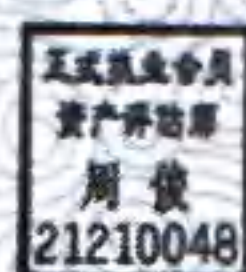
职业资格：资产评估师



扫码查看详细信息

评估发现价值 诚信铸就行业

本人印鉴：



签名：

周俊



(有效期至2024-04-30日止)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1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流动资产	1	1,223.51	1,223.51		
非流动资产	2	2,080.45	2,719.08	638.63	30.7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3				
投资性房地产	4				
固定资产	5	324.74	324.67	-0.07	-0.02
在建工程	6				
油气资产	7				
无形资产	8	53.30	892.00	838.70	1,573.55
其中：土地使用权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	1,702.41	1,502.41	-200.00	-11.75
资产总计	11	3,303.96	3,942.59	638.63	19.33
流动负债	12	164.87	164.87		
非流动负债	13	286.78	286.78		
负债总计	14	451.65	451.65		
净资产	15	2,852.31	3,490.94	638.63	22.39

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2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1	一、流动资产合计	12,235,081.01	12,235,081.01	-	-
2	货币资金	239,292.56	239,292.56	-	-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	应收票据	-	-	-	-
6	应收账款	2,337,278.47	2,337,278.47	-	-
7	应收款项融资	-	-	-	-
8	预付款项	70,304.62	70,304.62	-	-
9	其他应收款	5,771,064.45	5,771,064.45	-	-
10	存货	2,074,234.06	2,074,234.06	-	-
11	合同资产	-	-	-	-
12	持有待售资产	-	-	-	-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14	其他流动资产	1,742,906.85	1,742,906.85	-	-
15	二、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04,579.40	27,190,855.69	6,386,276.29	30.70
16	债权投资	-	-	-	-
17	其他债权投资	-	-	-	-
18	长期应收款	-	-	-	-
1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2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
22	投资性房地产	-	-	-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2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23	固定资产原值	3,491,766.53	3,491,766.53	-	-
24	其中：建筑物类	-	-	-	-
25	设备类	3,491,766.53	3,491,766.53	-	-
26	土地类	-	-	-	-
27	减：累计折旧	244,330.47	245,031.15	700.68	0.29
28	固定资产净值	3,247,436.06	3,246,735.38	-700.68	-0.02
29	其中：建筑物类	-	-	-	-
30	设备类	3,247,436.06	3,246,735.38	-700.68	-0.02
31	土地类	-	-	-	-
3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33	固定资产净额	3,247,436.06	3,246,735.38	-700.68	-0.02
34	在建工程	-	-	-	-
3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36	油气资产	-	-	-	-
37	使用权资产	2,080,643.37	2,080,643.37	-	-
38	无形资产	533,023.03	8,920,000.00	8,386,976.97	1,573.47
39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
40	开发支出	2,000,000.00	-	-2,000,000.00	-100.00
41	商誉	-	-	-	-
42	长期待摊费用	10,224,204.42	10,224,204.42	-	-
4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9,272.52	2,719,272.52	-	-
44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2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45	三、资产总计	33,039,660.41	39,425,936.70	6,386,276.29	19.33
46	四、流动负债合计	1,648,665.57	1,648,665.57	-	-
47	短期借款	-	-	-	-
48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49	衍生金融负债	-	-	-	-
50	应付票据	-	-	-	-
51	应付账款	1,328,592.27	1,328,592.27	-	-
52	预收款项	-	-	-	-
53	合同负债	-	-	-	-
54	应付职工薪酬	16,658.46	16,658.46	-	-
55	应交税费	2,070.73	2,070.73	-	-
56	其他应付款	6,999.26	6,999.26	-	-
57	持有待售负债	-	-	-	-
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4,344.85	294,344.85	-	-
59	其他流动负债	-	-	-	-
60	五、非流动负债合计	2,867,760.22	2,867,760.22	-	-
61	长期借款	-	-	-	-
62	应付债券	-	-	-	-
63	租赁负债	2,347,599.37	2,347,599.37	-	-
64	长期应付款	-	-	-	-
65	预计负债	-	-	-	-
66	递延收益	-	-	-	-

资产评估结果分类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2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520,160.85	520,160.85	-	-
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69	六、负债总计	4,516,425.79	4,516,425.79	-	-
70	七、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28,523,234.62	34,909,510.91	6,386,276.29	22.39
71	八、不含长投标识为“Y”	28,523,234.62	34,909,510.91	6,386,276.29	22.39
72	九、关联方资产			-	
73	十、关联方负债			-	

评估机构：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货币资金—银行存款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3-1-2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币种	外币账面金额	评估基准日汇率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1	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和平支行	3500050109200120000	人民币			239,292.56	239,292.56	-	
合 计						239,292.56	239,292.56	0.0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田田
填表日期：2023年12月6日

评估人员：周俊

预付款项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3-7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收款单位名称 (结算对象)	业务内容	发生日期	账龄 (月)	币种	账面余额	计提减值准备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1	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黑龙江有限公司哈尔滨分公司	预付物联网网费	2023/7/13	3	人民币	378.00		378.00	-	
2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哈尔滨销售分公司	预存公车油卡费用	2023/9/25	1	人民币	21,926.62		21,926.62	-	
3	哈尔滨市阳光惠远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	预付知识产权服务费	2023/9/20	1	人民币	22,000.00		22,000.00	-	
4	黑龙江平安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预付资产评估服务费	2023/9/26	1	人民币	26,000.00		26,000.00	-	
预付款项合计						70,304.62		70,304.62	-	
减：预付款项坏账准备										
预付款项净额						70,304.62		70,304.62	-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田田
填表日期：2023年12月6日

评估人员：周俊

其他流动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3-13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及内容	发生日期	结算内容	成本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1	应交税费-待认证进项税	2023/1/13	有待进认证的进		1,709,969.00	1,709,969.00	-	
2	留抵税额	2023/7/27	留底的进项税额		32,937.85	32,937.85	-	
合 计				0.00	1,742,906.85	1,742,906.85	-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田田
填表日期：2023年12月6日

评估人员：周俊

非流动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4-1	债权投资	-	-	-	
4-2	其他债权投资	-	-	-	
4-3	长期应收款	-	-	-	
4-4	长期股权投资	-	-	-	
4-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4-7	投资性房地产	-	-	-	
4-8	固定资产原值	3,491,766.53	3,491,766.53	-	
	其中：建筑物类	-	-	-	
	设备类	3,491,766.53	3,491,766.53	-	
	土地类	-	-	-	
	减：累计折旧	244,330.47	245,031.15	700.68	0.29
	固定资产净值	3,247,436.06	3,246,735.38	-700.68	-0.02
	其中：建筑物类	-	-	-	
	设备类	3,247,436.06	3,246,735.38	-700.68	-0.02
	土地类	-	-	-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净额	3,247,436.06	3,246,735.38	-700.68	-0.02
4-9	在建工程	-	-	-	
4-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4-11	油气资产	-	-	-	
4-12	使用权资产	2,080,643.37	2,080,643.37	-	
4-13	无形资产	533,023.03	8,920,000.00	8,386,976.97	1,573.47
	其中：土地使用权	-	-	-	
4-14	开发支出	2,000,000.00	-	-2,000,000.00	-100.00
4-15	商誉	-	-	-	
4-16	长期待摊费用	10,224,204.42	10,224,204.42	-	
4-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719,272.52	2,719,272.52	-	
4-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合 计	20,804,579.40	27,190,855.69	6,386,276.29	30.70

评估人员：周俊

固定资产评估汇总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8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编号	科目名称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值额		增值率%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原值	净值
	房屋建筑物类合计	-	-	-	-	-	-	-	-	-
4-8-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	-	-	-	-	-	-	-	-	-
4-8-2	固定资产-构筑物及其他辅助设施	-	-	-	-	-	-	-	-	-
4-8-3	固定资产-管道及沟槽	-	-	-	-	-	-	-	-	-
4-8-4	固定资产-井巷工程	-	-	-	-	-	-	-	-	-
	设备类合计	3,491,766.53	3,247,436.06	-	3,491,766.53	3,246,735.38	-	-700.68	-	-0.02
4-8-5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	1,175,941.57	1,138,703.38	-	1,175,941.57	1,138,578.00	-	-125.38	-	-0.01
4-8-6	固定资产-车辆	-	-	-	-	-	-	-	-	-
4-8-7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	2,315,824.96	2,108,732.68	-	2,315,824.96	2,108,157.38	-	-575.30	-	-0.03
4-8-8	固定资产—土地	-	-	-	-	-	-	-	-	-
4-8-9	固定资产—船舶	-	-	-	-	-	-	-	-	-
	固定资产合计	3,491,766.53	3,247,436.06	-	3,491,766.53	3,246,735.38	-	-700.68	-	-0.02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净额	3,491,766.53	3,247,436.06		3,491,766.53	3,246,735.38		-700.68		-0.02

评估人员：周俊

固定资产—机器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8-5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资产状态	计量单位	数量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折旧年限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美析UV-1900PC	上海美析仪器有限公司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60,176.99	58,271.39		60,176.99	97	58,372.00	0.17	
2	真空冷冻干燥机	LGJ-12	北京松源华兴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20,176.99	19,538.05		20,176.99	97	19,572.00	0.17	
3	超声波清洗机	KQ400DE	舒美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8,123.89	7,866.63		8,123.89	97	7,880.00	0.17	
4	集热式恒温加热磁力搅拌器	DF-101S	科伟永兴	在用	台	6	2023/7	2023/7	5	6,902.65	6,684.07		6,902.65	97	6,696.00	0.18	
5	台式低速离心机	L2-6K	湖南可成仪器	在用	台	8	2023/7	2023/7	5	61,592.92	59,642.48		61,592.92	97	59,745.00	0.17	
6	移液枪	200μl配枪头	Eppendorf	在用	把	2	2023/7	2023/7	5	7,256.64	7,026.84		7,256.64	96	6,966.00	-0.87	
7	移液枪	1000μl配枪头	Eppendorf	在用	把	5	2023/7	2023/7	5	21,681.42	20,994.84		21,681.42	96	20,814.00	-0.86	
8	移液枪	5000μl配枪头	Eppendorf	在用	把	4	2023/7	2023/7	5	18,407.08	17,824.18		18,407.08	96	17,671.00	-0.86	
9	电子分析天平	BSA224S	德国赛多利斯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13,130.97	12,715.15		13,130.97	96	12,606.00	-0.86	
10	数显恒温电热板	DA12-45F	莱玻特瑞仪器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8,407.08	8,140.86		8,407.08	97	8,155.00	0.17	
11	数显恒温磁力搅拌器	ZNCL-BS-180	予华	在用	台	4	2023/7	2023/7	5	7,716.81	7,472.45		7,716.81	97	7,485.00	0.17	
12	数显恒温电动搅拌器	JDW-3-100W	予华	在用	台	2	2023/7	2023/7	5	2,123.89	2,056.63		2,123.89	97	2,060.00	0.16	
13	循环水真空泵	SHZ-95B	予华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2,991.15	2,896.43		2,991.15	97	2,901.00	0.16	
14	摇恒温床	BSD-TX270	予华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17,168.14	16,624.48		17,168.14	97	16,653.00	0.17	
15	纯水仪	PLUS-E1-60TJ	易普易达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24,601.77	23,822.71		24,601.77	97	23,864.00	0.17	
16	鼓风干燥器	BPG-9070A	一恒	在用	台	2	2023/7	2023/7	5	11,663.72	11,294.36		11,663.72	97	11,314.00	0.17	
17	PH计	FE28	瑞士Mettler Toledo公司	在用	台	5	2023/7	2023/7	5	24,336.28	23,565.64		24,336.28	96	23,363.00	-0.86	
18	PH计	PHS-3E	雷磁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3,185.84	3,084.96		3,185.84	96	3,058.00	-0.87	
19	移液枪	10000μl配枪头	Eppendorf	在用	把	2	2023/7	2023/7	5	9,203.54	8,912.10		9,203.54	96	8,835.00	-0.87	
20	恒温恒湿箱	WHTH-800L-0-0Y0	伟煌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84,955.75	82,265.49		84,955.75	97	82,407.00	0.17	
21	电子天平	PTY-124/223Y	赛多利斯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14,159.29	13,710.91		14,159.29	96	13,593.00	-0.86	
22	旋转蒸发器	YRE-2011	予华	在用	台	4	2023/7	2023/7	5	56,637.17	54,843.65		56,637.17	97	54,938.00	0.17	
23	冷藏柜	YC-1200	亚星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33,451.33	32,392.03		33,451.33	96	32,113.00	-0.86	
24	超声波清洗机	SB-300DTY	新芝	在用	台	4	2023/7	2023/7	5	70,088.50	67,869.04		70,088.50	97	67,986.00	0.17	
25	磁力搅拌器	RCT基本型	莱玻特瑞仪器	在用	台	2	2023/7	2023/7	5	19,469.03	18,852.51		19,469.03	97	18,885.00	0.17	
26	超声波清洗机	SB-300DTY	新芝	在用	台	3	2023/7	2023/7	5	52,566.37	50,901.77		52,566.37	97	50,989.00	0.17	
27	冷冻离心机	KL05R	凯达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44,070.80	42,675.22		44,070.80	97	42,749.00	0.17	
28	鼓风干燥器	DHG-9055A	上海一恒	在用	台	5	2023/7	2023/7	5	20,309.73	19,666.59		20,309.73	97	19,700.00	0.17	
29	电子天平	BSA124S	德国赛多利斯	在用	台	6	2023/7	2023/7	5	63,828.32	61,807.09		63,828.32	96	61,275.00	-0.86	
30	真空干燥箱	DZF-6210	予华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25,221.24	24,422.56		25,221.24	97	24,465.00	0.17	
31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美析UV-1900PC	美析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60,176.99	58,271.39		60,176.99	97	58,372.00	0.17	
32	台式超纯水	GREEN-Q2-20T	易普易达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26,858.41	26,007.89		26,858.41	97	26,053.00	0.17	
33	循环水式多用真空泵	SHB-III	予华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1,592.92	1,542.48		1,592.92	97	1,545.00	0.16	
34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美析UV-1900PC	美析	在用	台	1	2023/7	2023/7	5	60,176.99	58,271.39		60,176.99	97	58,372.00	0.17	
35	酸度计	PHSJ-6L	雷磁	在用	台	3	2023/7	2023/7	5	23,575.22	22,828.68		23,575.22	97	22,868.00	0.17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8-7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存放地点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折旧年限	资产状态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1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2	4,136.24		4,415.92	92	4,063.00	-1.77	
2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3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4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5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6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7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8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9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10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11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12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13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14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15	台式一体机电脑	AIO 520-27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15.93	4,136.25		4,415.93	92	4,063.00	-1.77	
16	惠普(HP)4104dw黑白自动双面无线激光一体机打印机	4104dw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442.47	3,224.43		3,442.47	92	3,167.00	-1.78	
17	惠普(HP)4104dw黑白自动双面无线激光一体机打印机	4104dw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442.48	3,224.44		3,442.48	92	3,167.00	-1.78	
18	惠普(HP)4104dw黑白自动双面无线激光一体机打印机	4104dw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442.48	3,224.44		3,442.48	92	3,167.00	-1.78	
19	惠普(HP)4104dw黑白自动双面无线激光一体机打印机	4104dw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442.48	3,224.44		3,442.48	92	3,167.00	-1.78	
20	惠普(HP)4104dw黑白自动双面无线激光一体机打印机	4104dw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442.48	3,224.44		3,442.48	92	3,167.00	-1.78	
21	惠普(HP)4104dw黑白自动双面无线激光一体机打印机	4104dw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442.48	3,224.44		3,442.48	92	3,167.00	-1.78	
22	惠普(HP)4104dw黑白自动双面无线激光一体机打印机	4104dw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442.48	3,224.44		3,442.48	92	3,167.00	-1.78	
23	联想(LENOVO)国产信创开天M740Z飞腾D2000 8G 256G 2G独显23.8显示器+	M740Z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07.08	4,127.96		4,407.08	92	4,055.00	-1.77	
24	联想(LENOVO)国产信创开天M740Z飞腾D2000 8G 256G 2G独显23.8显示器+	M740Z	惠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407.08	4,127.96		4,407.08	92	4,055.00	-1.77	
25	打印机(彩色激光A3A4双面打印复印(双纸盒+自动输稿器+无线打印)	2554CI	京瓷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26,371.68	24,701.48		26,371.68	92	24,262.00	-1.78	
26	震旦(AURORA)AS-069CD碎纸机碎纸效果米粒状	AS-069CD	震旦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876.10	820.62		876.10	92	806.00	-1.78	
27	震旦(AURORA)AS-069CD碎纸机碎纸效果米粒状	AS-069CD	震旦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876.11	820.63		876.11	92	806.00	-1.78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8-7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存放地点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折旧年限	资产状态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28	震旦(AURORA) AS-069CD碎纸机 碎纸效果米粒状	AS-069CD	震旦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876.11	820.63		876.11	92	806.00	-1.78	
29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6	5,777.52		6,168.16	92	5,675.00	-1.77	
30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1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2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3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4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5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6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7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8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39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40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41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42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43	笔记本电脑	E5-IAP	联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6,168.14	5,777.50		6,168.14	92	5,675.00	-1.77	
44	奔图(PANTUM) A4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打印/复印/扫描 打印激光打印机 M71	M7165DN	奔图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345.13	3,133.29		3,345.13	92	3,078.00	-1.76	
45	奔图(PANTUM) A4黑白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打印/复印/扫描 打印激光打印机 M71	M7165DN	奔图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3,345.14	3,133.30		3,345.14	92	3,078.00	-1.76	
46	会议室设备	组合		组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281,541.57	263,710.61		281,541.57	95	267,464.00	1.42	
46-1	音箱	CV1610-PAK	JBL	只	2.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	功率放大器	XLI2500	皇冠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	音箱支架	定制	JBL	只	2.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4	调音台	MG10	雅马哈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5	无线麦克套装	DU-W940	大华	套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6	专业周边设备-电源时序器	TSD-SP8	特思达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7	安装机柜	24U	图腾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8	线材及辅料	定制	定制	套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9	安装机柜	42U	图腾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0	交换机	S5700	Quidway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1	线材及辅料	定制	定制	套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2	手拉手会议主机	CCU-5000A	IJAV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3	桌面式会议话筒	DU560	迪恒	台	13.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4	话筒专用线	20米	北通	套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5	音箱	CV1610-PAK	JBL	只	4.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6	功率放大器	XLI2500	皇冠	台	2.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7	音箱支架	定制	定制	只	4.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8-7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存放地点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折旧年限	资产状态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46-18	调音台	MG16	雅马哈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19	专业周边设备-电源时序器	TSD-SP8	特思达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0	网络中控主机	CCU-768	湖森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1	无线触摸屏	IPAD	京东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2	8路手动/自动电源控制箱	PWC10	欣大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3	编程软件	V1.3	紫光	套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4	软件视频会议服务	NCRS2.1	NCR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5	LED显示屏	FS-EIA1.8S-F	丰视	平方米	9.98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6	丰视开关电源（CCC认证款）	FS-DE-200FAF-5V	丰视	台	33.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7	接收卡	FS-LCE7516	丰视	套	30.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8	二合一LED控制器	FS-LCS-V1060	丰视	套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29	显示屏支架	定制	定制	平方米	9.98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0	智能配电柜	定制	定制	个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1	视频会议终端	DH-VCS-TS4000	大华	个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2	视频会议终端	DH-VCS-TS2000	大华	个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3	会议平板	DH-LCH86-MC410-b	大华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4	OPS电脑	定制	定制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5	无线投屏器	DH-PAK-WP0B	大华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6	平板智能笔	DH-PAK-IP0A	大华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7	变焦红外球机	DH-SD-I3A1205-GP	大华	个	3.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8	网络摄像机	DH-IPC-HDBW2433R-ZF	大华	个	2.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39	录像机	DH-NVR2104H5-HD53/L	大华	个	2.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40	交换机	DH-S3000C-8GT-DPWR	大华	个	2.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6-41	硬盘	希捷4TB	希捷	个	2.00	办公楼	2023/05/01	2023/05/01	5.00	在用								
47	Aisino打印机	SK-860II	苏宁	台	1.00	办公楼	2023/06/01	2023/06/01	5.00	在用	1,503.54	1,432.11		1,503.54	94	1,413.00	-1.33	
48	一体式电脑I5-11320H	AIO 520-27	惠普	台	20.00	办公楼	2023/06/01	2023/06/01	5.00	在用	88,318.58	84,123.44		88,318.58	94	83,019.00	-1.31	
49	电子计算机昭阳E5	M740Z	惠普	台	5.00	办公楼	2023/06/01	2023/06/01	5.00	在用	30,840.71	29,375.78		30,840.71	94	28,990.00	-1.31	
50	美菱冰箱	BCD-555WPUCX	美菱	台	2.00	办公楼	2023/06/01	2023/06/01	5.00	在用	8,495.58	8,092.05		8,495.58	94	7,986.00	-1.31	
51	专业微单镜头	RF24-70mm F2.8 L IS	京东	台	1.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14,518.81	14,288.93		14,518.81	97	14,083.00	-1.44	
52	原装锂电池	LP-E6NH锂电池	京东	个	2.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1,297.31	1,276.77		1,297.31	97	1,258.00	-1.47	
53	机身&镜头	EOS R5	京东	个	1.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30,087.61	29,611.22		30,087.61	97	29,185.00	-1.44	
54	无线领夹麦克风	Mic	京东	个	1.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2,034.51	2,002.30		2,034.51	97	1,973.00	-1.46	
55	能尼康摄影包	D2330-Z	京东	个	1.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441.59	434.60		441.59	97	428.00	-1.52	
56	CF存储卡	CF卡	京东	个	2.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5,288.50	5,204.77		5,288.50	97	5,130.00	-1.44	
57	SD存储卡	SDSDXXY-256G-ZN4IN	京东	个	2.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881.42	867.46		881.42	97	855.00	-1.44	
58	手持云台稳定器	RS 3 Pro	京东	个	1.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6,095.58	5,999.07		6,095.58	97	5,913.00	-1.43	
59	单反摄像机相机支架带液压云台	MTT601II-AL	京东	个	1.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732.74	721.14		732.74	97	711.00	-1.41	
60	远摄镜头 微单镜头	RF70-200mm F2.8 L IS	京东	个	1.00	办公楼	2023/08/01	2023/08/01	5.00	在用	16,980.53	16,711.67		16,980.53	97	16,471.00	-1.44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8-7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存放地点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折旧年限	资产状态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61	激光定位自动会计财务凭证装订机	得力 (deli) 14601	得力	台	1.00	办公楼	2023/09/02	2023/09/02	5.00	在用	1,672.57	1,672.57		1,672.57	100	1,672.57	0.00	
62	办公碎纸机	得力 (deli)	得力	台	1.00	办公楼	2023/09/02	2023/09/02	5.00	在用	778.76	778.76		778.76	100	778.76	0.00	
63	高速高清扫描仪	Fi-7140	富士通	台	1.00	办公楼	2023/09/02	2023/09/02	5.00	在用	4,601.77	4,601.77		4,601.77	100	4,601.77	0.00	
64	史密斯 (A.O.Smith) BZR100-A3103 反渗透净饮一体机	BZR100-A3103	史密斯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2	2023/05/02	5.00	在用	15,486.72	14,505.88		15,486.72	95	14,712.00	1.42	
65	史密斯 (A.O.Smith) BZR100-A3103 反渗透净饮一体机	BZR100-A3103	史密斯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2	2023/05/02	5.00	在用	15,486.73	14,505.89		15,486.73	95	14,712.00	1.42	
66	史密斯 (A.O.Smith) BZR100-A3103 反渗透净饮一体机	BZR100-A3103	史密斯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2	2023/05/02	5.00	在用	15,486.73	14,505.89		15,486.73	95	14,712.00	1.42	
67	九阳 企业优选 餐厅四阀饮料机	定制	九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2	2023/05/02	5.00	在用	4,336.28	4,061.64		4,336.28	95	4,119.00	1.41	
68	九阳 企业优选 对开门高温消毒柜	定制	九阳	台	1.00	办公楼	2023/05/02	2023/05/02	5.00	在用	3,982.30	3,730.10		3,982.30	95	3,783.00	1.42	
69	边台	70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7,964.60	15,973.52		17,964.60	89	15,988.00	0.09	
70	边台	71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0,442.48	18,176.79		20,442.48	89	18,194.00	0.09	
71	边台	77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2,920.35	20,379.98		22,920.35	89	20,399.00	0.09	
72	边台	90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3,628.32	21,009.51		23,628.32	89	21,029.00	0.09	
73	边台	64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4,867.26	13,219.46		14,867.26	89	13,232.00	0.09	
74	边台	65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4,955.75	13,298.15		14,955.75	89	13,311.00	0.10	
75	边台	67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2.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0,619.47	27,225.80		30,619.47	89	27,251.00	0.09	
76	边台	70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2.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2,743.36	29,114.28		32,743.36	89	29,142.00	0.10	
77	边台	52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2.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4,424.78	21,717.67		24,424.78	89	21,738.00	0.09	
78	边台	55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3.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7,699.12	33,520.82		37,699.12	89	33,552.00	0.09	
79	边台	58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2.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6,902.65	23,920.93		26,902.65	89	23,943.00	0.09	
80	边台	46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2.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1,238.94	18,884.98		21,238.94	89	18,903.00	0.10	
81	边台	47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3.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2,654.87	29,035.59		32,654.87	89	29,063.00	0.09	
82	边台	50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2.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2,477.88	19,986.58		22,477.88	89	20,005.00	0.09	
83	边台	63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4,690.27	13,062.07		14,690.27	89	13,074.00	0.09	

固定资产—电子设备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8-7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存放地点	购置日期	启用日期	折旧年限	资产状态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原值	净值		原值	成新率%	净值		
84	通风柜	1500*900*23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33.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79,061.96	337,049.29		379,061.96	89	337,365.00	0.09	
85	转角台	1000*100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0,973.45	27,540.58		30,973.45	89	27,566.00	0.09	
86	边台	25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5,557.52	4,941.59		5,557.52	89	4,946.00	0.09	
87	边台	30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2.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2,743.36	11,330.97		12,743.36	89	11,342.00	0.10	
88	边台	36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8,424.78	7,491.05		8,424.78	89	7,498.00	0.09	
89	边台	37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3.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6,017.70	23,134.05		26,017.70	89	23,156.00	0.09	
90	边台	40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9,292.04	8,262.20		9,292.04	89	8,270.00	0.09	
91	边台	42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9,734.51	8,655.60		9,734.51	89	8,664.00	0.10	
92	边台	455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0,176.99	9,049.01		10,176.99	89	9,058.00	0.10	
93	定制中央台	3750*200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3.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56,017.70	49,809.05		56,017.70	89	49,856.00	0.09	
94	定制中央台	6250*200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0,814.16	27,398.93		30,814.16	89	27,425.00	0.10	
95	天平台	900x600x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个	4.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0,477.88	9,316.58		10,477.88	89	9,325.00	0.09	
96	酸碱柜	1090x460x16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台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8,185.84	7,278.57		8,185.84	89	7,285.00	0.09	
97	活动推柜	三抽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个	20.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5,309.73	4,721.24		5,309.73	89	4,726.00	0.10	
98	中央台功能柱	定制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套	10.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6,637.17	5,901.54		6,637.17	89	5,907.00	0.09	
99	中央台	5250*150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2,743.36	20,222.66		22,743.36	89	20,242.00	0.10	
100	试剂架	3750*400*82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个	3.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4,415.93	12,818.18		14,415.93	89	12,830.00	0.09	
101	中央水槽台	750*150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106.19	2,761.93		3,106.19	89	2,765.00	0.11	
102	中央水槽台	2000*750*85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张	4.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18,017.70	16,020.74		18,017.70	89	16,036.00	0.10	
103	储物柜（试剂柜）	900*500*200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个	10.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31,061.95	27,619.28		31,061.95	89	27,645.00	0.09	
104	储物柜（样品柜）	900*500*200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个	8.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24,849.56	22,095.41		24,849.56	89	22,116.00	0.09	
105	中型货架	1000x500x200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台	4.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6,548.67	5,822.84		6,548.67	89	5,828.00	0.09	
106	试剂架	6250*400*820	zllab/上海中领实验室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台	1.00	办公楼	2023/01/02	2023/01/02	5.00	在用	7,769.91	6,908.77		7,769.91	89	6,915.00	0.09	

使用权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12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出租人	租赁类型	租赁期开始日	租赁期结束日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值率%	备注
1	使用权资产—办公车辆	海南经济特区龙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松北分公司	经营租赁	2023/1/16	2026/1/15	363,092.95		363,092.95	-	
2	使用权资产-办公楼	深圳（哈尔滨）产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经营租赁	2022/12/13	2027/12/12	1,717,550.42		1,717,550.42	-	
使用权资产合计						2,080,643.37	-	2,080,643.37	-	
减：使用权资产减值准备										
使用权资产净额						2,080,643.37		2,080,643.37	-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田田
填表日期：2023年12月6日

评估人员：周俊

无形资产—其他无形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13-3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无形资产名称和内容	无形资产类型	权证编号	记载权利人	取得日期	法定/预计使用年限	尚可使用年限	原始入账价值	账面价值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一种苦苣菜花模板制备的多孔CoNi包覆碳微管H2O2电催化电极	发明专利	ZL202110239522.7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3/4	20.00	17.50	50,000.00	49,061.04		8,920,000.00	8,386,976.97	1,573.47	评估值包含开发支出-连续电化学生产可膨胀石墨应用研发	
2	一种硫化钒复合碳化苦苣菜用于钾离子电池的电极材料	发明专利	ZL202110240348.8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3/4	20.00	17.50	50,000.00	49,056.60						
3	硒化钼复合碳化苦苣菜花冠毛用于钠离子电池的电极材料	发明专利	ZL202110239510.4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3/4	20.00	17.50	50,000.00	49,061.04						
4	一种碳化苦苣菜负载Ni掺杂MoS2电极材料	发明专利	ZL202110240371.7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3/4	20.00	17.50	50,000.00	49,061.04						
5	一种石墨烯/ZnO/NiO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810771633.0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8/7/13	20.00	14.83	50,000.00	48,618.80						
6	一种用电化学法制备少层石墨烯的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821778233.4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8/10/25	10.00	5.08	20,000.00	18,437.50						
7	膨胀石墨-环氧树脂-有机硅树脂耐压复合材料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0285502.6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4/10	20.00	15.58	50,000.00	48,684.20						
8	一种石墨烯/SnO2/Si@PPy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0556794.2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6/25	20.00	15.75	50,000.00	48,697.90						
9	一种膨胀石墨基钴钨双金属氢氧化物层间复合材料的制备方法及应用	发明专利	ZL202110534731.4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5/17	20.00	17.67	50,000.00	48,837.20						
10	氮/氧共掺杂多孔碳纳米带的制备方法	发明专利	ZL201910877754.8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9/9/17	20.00	16.00	50,000.00	48,974.36						
11	螺旋交替式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720045197.X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1/12	10.00	3.33	20,000.00	18,571.43						
12	螺旋分段交替式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720034103.9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7/1/12	10.00	3.33	20,000.00	18,571.43						
13	一种可膨胀石墨连续制备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1521135865.5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15/12/30	10.00	2.25	20,000.00	17,931.03						
14	工业含氟废水的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专利	ZL202222736289.6	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2/10/17	10.00	9.08	20,000.00	19,459.46						
无形-其他合计								550,000.00	533,023.03		8,920,000.00	8,386,976.97	1,573.47		
减：无形-其他减值准备															
无形-其他净额									533,023.03		8,920,000.00	8,386,976.97	1,573.47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田田
填表日期：2023年12月6日

评估人员：周俊

递延所得税资产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4-17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内容或名称	发生日期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备注
1	递延所得税调整	2023/9/30	2,719,272.52	2,719,272.52	-	-	
合 计			2,719,272.52	2,719,272.52	0.00	0.00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田田
填表日期：2023年12月6日

评估人员：周俊

应交税费评估明细表

评估基准日：2023年09月30日

表5-9

被评估单位：黑龙江诺康石墨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征税机关	发生日期	税费种类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备注
1	黑龙江省国家税务总局	2023/7/1	个人所得税	1,705.61	1,705.61	
2	黑龙江省国家税务总局	2023/9/27	印花税	365.12	365.12	
合 计				2,070.73	2,070.73	

被评估单位填表人：田田
填表日期：2023年12月6日

评估人员：周俊

